

证券代码：838594

证券简称：聚融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签署软件项目合作协议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2017年4月7日，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聚融科技”或者“公司”）与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于四川省成都市签订了《软件项目合作协议》。根据协议，公司、协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、遵纪守法、共同发展、诚信平等、双方共赢的原则，就“四川省票据信息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“票据信息平台”）搭建、运营和业务拓展”等事宜开展合作。

本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本协议属于日常经营协议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合同相对方的情况

（一）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

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：成立于2015年12月18日，是全国成立的第六家省级支付清算协会。

协会的前身是2008年成立的四川省银行卡业协会，系按照人民

银行成都分行的要求，为适应以银行卡为载体的传统支付模式与网络化、多元化的创新型支付模式并存的新形势，经更名升级成立，会员单位已达到 69 家。

协会是非营利社会团体法人和地方性支付清算行业自律组织，旨在加强四川省内支付行业的自律监督管理，维护支付清算服务市场竞争秩序，保障支付清算服务行业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，推动支付清算服务行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
三、 合同主要内容

（一） 合同标的

在合作期限内，协会负责项目立项、牵头建设，争取会员单位支持搭建票据信息平台等工作，并负责投入置放硬件的场地、机柜、网络环境(金融城域网)等平台运行环境。聚融科技负责投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《票据信息系统及衍生应用》软件产品并参与票据信息平台的建设和用户接入推广等工作。

（二） 协议内容

协会为创造良好金融环境，协助商业银行防范票据风险，实现四川省票据信息共享，服务广大银行金融机构及中小微企业融资活动，借助协会资源，利用聚融科技的技术、设备、服务建设四川省票据信息服务平台。

聚融科技承担四川省票据信息服务平台软件开发、安装、调试及维护费用，向接入票据信息平台的用户收取客户端费用。

项目合作协议期限为三年，从 2017 年 4 月 7 日至 2020 年 4 月 6

日止，协议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后可协议展期。

四、 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本次签署的《软件项目合作协议》是公司在四川省市场推广的一个重要成果。四川省票据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是我公司继成功建设山西省、宁夏自治区、安徽省、京津冀协同票据中心票据信息服务平台之后，实施聚融“双平台”战略又迈出的关键一步，此项目将增加公司销售收入、改善经营业绩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签订的《软件项目合作协议》

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4月12日